

本守則對下述機構適用

漁農自然護理署	香港警務處
司法機構政務長轄下所有法院與 審裁處的登記處及行政辦事處	房屋署
建築署	入境事務處
審計署	廉政公署
醫療輔助隊(部門)	政府新聞處
屋宇署	稅務局
政府統計處	創新及科技局
行政長官辦公室	創新科技署
民眾安全服務處(部門)	知識產權署
民航處	投資推廣署
土木工程拓展署	公務及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諮詢 委員會聯合秘書處
公務員事務局	勞工處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勞工及福利局
公司註冊處	土地註冊處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地政總署
懲教署	法律援助署
香港海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衛生署	海事處
律政司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
發展局	政務司司長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渠務署	破產管理署
教育局	規劃署
機電工程署	郵政署
環境局	香港電台
環境保護署	差餉物業估價署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選舉事務處
消防處	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
食物環境衛生署	公務員敘用委員會秘書處
食物及衛生局	保安局
政府飛行服務隊	社會福利署
政府化驗所	工業貿易署
政府物流服務署	運輸及房屋局
政府產業署	運輸署
路政署	庫務署
民政事務局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處
民政事務總署	水務署
香港輔助警察隊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香港金融管理局	
香港天文台	